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九届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6 年 7 月 7 日在公司研发中心 7 楼高管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8 人，实际到会 8 人，会议由董事长吴福胜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过充分讨论，以书面记名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辞职暨补选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吴福胜先生和董事、副总经理袁大兵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公司董事长吴福胜先生因到龄退休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公司董事袁大兵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和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将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吴福胜先生和袁大兵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但为保证董事会工作正常开展，在新任董事就任及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之前，吴福胜先生仍将继续履行其董事长、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责。袁大兵先生仍将继续履行其董事职责。

为确保公司各项经营和管理工作顺利进行，经公司控股股东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补选朱胜利先生、陶勇先生、凡展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共包含三项子议案，出席会议的董事进行了逐项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 1、关于补选朱胜利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2、关于补选陶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3、关于补选凡展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关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辞职暨补选董事的公告》（临 2026-049）。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规定，公司拟于 2026 年 7 月 23 日 14:30 在公司研发中心 6 楼百人会议室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 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6 年 7 月 23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6 年 7 月 23 日 09:15-09:25；09:30-11:30；13:00-15:00

（2）股权登记日：2026 年 7 月 17 日（星期五）

（3）会议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既可以参与现场股东会，也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研发中心 6 楼百人会议室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出席对象

凡 2026 年 7 月 17 日（星期五）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 本次股东会审议事项

(1) 关于转让本部及子公司水泥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签署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及调整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3) 关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辞职暨补选董事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皖维高新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临 2026-050）。

三、报备文件

1. 《公司九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决议》；

2.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7 月 8 日